



093

译文名著文库

YIWEN CLASSICS

Scarlett · Alexandra Ripley

[美] 亚历山德拉·里普利 著

Alexandra Ripley

尚逸文 译

斯佳丽 乱世佳人 续集

Scarlett



上海译文出版社

译文 名著文库

YIWEN CLASSICS

[美] 亚历山德拉·里普利 著

Alexandra Ripley

尚逸文 译

斯佳丽 乱世佳人 续集
Scarlett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斯佳丽:《乱世佳人》续集/(美)里普利(Ripley, A.)著;尚逸文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7. 7

(译文 名著文库)

ISBN 978-7-5327-4275-2

I. 斯... II. ①里... ②尚...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F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52130 号

Alexandra Ripley

SCARLETT: THE SEQUEL TO MARGARET MITCHELL'S GONE WITH THE WIND

本书根据 Warner Books, Inc., 1991 年版译出

Copyright © 1991 by Stephens Mitchell Trusts

Translated an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td.

中国大陆简体字版版权所有: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字: 09-1997-180 号

斯佳丽:《乱世佳人》续集
SCARLETT: THE SEQUEL TO
MARGARET MITCHELL'S
GONE WITH THE WIND

Alexandra Ripley
里普利 著
尚逸文 译

责任编辑 张建平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22.5 插页 2 字数 552, 000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7-4275-2/I · 2411

定价: 29.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享有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21-56628900

译本序

“这一切等我明天回到塔拉庄园再考虑吧。到那时候我就能够忍受了。明天我要想出个办法来重新得到他。不管怎么说，明天就是另外一天了。”

以上是玛格丽特·米切尔的《乱世佳人》全书的最后一段话。其中“明天就是另外一天了”曾带给无数喜欢米切尔、牵挂斯佳丽和巴特勒命运的读者无限的憧憬和期待。然而，谁又能料到，这个“明天”居然让读者们一等就是半个世纪，直到一九九一年《斯佳丽》的出版，才终于姗姗来迟。

《乱世佳人》的作者玛格丽特·米切尔一九〇〇年十一月八日出生于美国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市一个律师家庭。她曾就读于马萨诸塞州的史密斯学院，后因母亲病逝，不得不中途退学，操持家务。一九二二年起，她开始为《亚特兰大日报》撰稿。四年期间发表了大量署名和未署名的文章。一九二五年，在经历了一次失败的婚姻之后，她与佐治亚热力公司的广告部主任约翰·马施结婚，并于次年在丈夫的鼓励下开始致力于创作。

亚特兰大是美国南北战争的发生地之一，米切尔小时候常听父亲和朋友们谈论南北战争，因此当她决定创作一部有关南北战争的小说时，亚特兰大自然就成了小说的背景。从一九二六年起，经过十年的辛勤笔耕，一部打印稿厚达近五英尺、成书后有一千多页的“巨著”于一九三六年六月

三十日出版了，这便是一出版就打破当时美国出版界多项记录的《乱世佳人》。除了发行量惊人外，作品还于一九三七年获得普利策奖和美国出版商协会奖。就在小说问世的当年，好莱坞便购得电影改编权，并于一九三九年推出同名电影，由当红影星克拉克·盖博和费雯丽分饰男女主角，并获当年奥斯卡最佳故事片、最佳导演、最佳女主角等十个奖项，成为一大奇观。

《乱世佳人》的出版使米切尔几乎一夜成名，突如其来的盛誉彻底改变了她宁静的生活，让她很不习惯。她曾在的一封信中写道：“我不知道一个作家的生活会是这个样子。如果我事先知道的话，我绝不会企图去当一名作家。过去的几十年里我的生活一直非常宁静。这是我自己选择的一种生活方式，因为我不善于与人交往；因为我希望工作，喜欢安静；也因为我身体不很好，需要休息。近日来，我的生活已经彻底丧失了那种宁静安谧的氛围。”也许就是受了这种心态的影响，此后她居然再也没有发表过任何作品，面对读者要求她续写“明天”的故事的请求，她也不为所动，直到一九四九年，一场车祸夺去了她的生命，让“明天”成为了永远的未来。

转眼半个世纪过去了。一九八六年，米切尔的两位财产托管人决定以竞聘的方式请人为《乱世佳人》续写“明天的故事”。美国南方女作家亚历山德拉·里普利从几百个竞聘者中脱颖而出，此后经过几年的耕耘，数易其稿，终于成书，其版权经拍卖后被华纳书局以四百九十四万美元夺得，并于一九九一年九月二十五日，在全球几十个国家以不同的文字同时出版，成为当年国际出版界的一件盛事。该书上市后立即成为畅销书榜的冠军。哥伦比亚广播公司买下了电视改编权，拍摄成总长八小时的连续剧，于一九九四年公映。

亚历山德拉·里普利(1934—2004)生于南卡罗来纳州的查尔斯顿(这里正是《乱世佳人》中瑞特·巴特勒的家乡)，曾在几家出版社工作，一九七二年出版处女作《总统床上的女人是谁》，作品虚构了一个女总统的故事。此后又有四部历史言情小说出版，即《查尔斯顿》、《离开查尔斯顿》、《时间重还》和《神圣的爱》。而在《斯佳丽》之后，她又发表了多部作品，广受好评。

里普利于十二岁时第一次读到《乱世佳人》，此后重读过六遍，在确

定由她写续集后，她做了大量的前期准备工作，甚至亲自抄写了《乱世佳人》的前三百五十页，为的是“感受一下玛格丽特·米切尔的笔力”。她的努力得到了应有的回报：《斯佳丽》一出版，就立刻引起评论界的普遍重视，虽然褒贬不一，毁誉参半，但惊人的发行量不能不说是该书成功的标志之一。

《斯佳丽》的故事延续了《乱世佳人》的脉络，斯佳丽一边忙于创业，一边依然陷在与阿希礼和瑞特·巴特勒的感情纠葛里难以自拔。曾有专家对《乱世佳人》中的主要人物做过这样概括的描述：斯佳丽是女人中的男人（也就是现在所谓的女强人），巴特勒是男人中的男人，玫兰妮是女人中的女人，阿希礼是男人中的女人。在《斯佳丽》中，玫兰妮已经去世，巴特勒和阿希礼依然故我，惟有斯佳丽，其性格发生了一丝丝变化，那就是坚韧中带了一些柔弱，因为她有了女儿，有了她与巴特勒的骨肉。在女儿面前，她像任何一个母亲一样充满柔情，因为女儿，她不再那么叛逆。书中是这样描写的，“斯佳丽二十岁时，战争（美国内战）迫使她一夕之间放弃青春，锻炼了她的意志和耐力，……她三十一岁时，才渐渐恢复希望、青春活力和温柔的女性特质……”一个少了分张扬蛮横，多了点温良贤淑的斯佳丽出现在我们面前，一开始我们会觉得不习惯，但是随着故事的进展，我们就会自觉不自觉地融进作者极力营造的故事氛围中，与书中人物同喜同悲，为他们的命运牵肠挂肚。尤其是作者将该书的很大一部分背景从美国搬到了女主人公的老家爱尔兰。怀着身孕的斯佳丽回到了故乡，但归根认祖的激动与喜悦是短暂的，当时爱尔兰国内存在的政治矛盾很快让斯佳丽的生活变得动荡，甚至连生命都受到威胁，读者的心也随之忐忑。作者以重墨浓彩描写了斯佳丽对于故乡，对于故乡的亲人们的既爱且恨的复杂心理，其中不乏扣人心弦、催人泪下之处。当全书最后巴特勒万里迢迢地从美国赶到爱尔兰，相救斯佳丽母女于危难之中时，我们看到了一对多年的欢喜冤家终于团聚的欢欣场面，也为“明天的故事”有了一个圆满的结局而感到了由衷的高兴。

不多说了，请读者们自己“开卷”吧。

张建平 二〇〇七年五月

目录

第一部	迷失在黑暗中	1
第二部	大赌注	93
第三部	新的生活	281
第四部	楼塔	383

第一部

迷失在黑暗中



第一章

快了！等这一切结束，我就可以回塔拉庄园了。

在玫兰妮·韦尔克斯的葬礼上，斯佳丽·奥哈拉·汉密顿·肯尼迪·巴特勒独自伫立在离其他送丧人几步远的地方。天空正飘着细雨，身着黑色丧服的男女撑着一把把黑伞，伞下的人相互偎依，女人都在抽泣，分担彼此的忧伤。

斯佳丽一个人撑着伞，没有人与她分担忧伤。雨丝夹带冷风，汇聚成一股刺人寒流吹进伞底直灌背脊，但她浑然不觉。失落的重创已然麻痹了她的神经，夺走了她的知觉。等承受得住苦痛的时候再哀伤吧！把所有的痛苦、感情与思绪暂搁一旁吧！现在只有一再安慰自己：创伤是会痊愈的，自己要坚强地熬过去。

快了！等这一切结束，我就可以回塔拉庄园了。

“……尘归尘，土归土……”

牧师的声音打破她麻木僵冻的坚硬躯壳，深植心坎。不！斯佳丽心中呐喊着，不是玫瑰。这么大的墓穴绝不是玫瑰的！她细如鸟骨的身躯，是如此娇小。不，她不能死，她不能！

斯佳丽将头别开，不看那缓缓放入墓穴中的松木素棺。棺盖软木料上的一个个小圆弧是钉棺木钉的锤印，从此一棺附身永隔那张安详慈爱的鸡心脸蛋了。

不！万万不能！天还下着雨，你们不能就这样把她丢在那里任凭雨淋，她一定觉得冷极了，不要留下她孤零零一个在凄风冷雨中挨冻啊！我不忍心看下去了！我受不了了！我不相信她真的走了。她是爱我的，她是我的朋友，是我唯一的知交。玫荔爱我，不会在我最需要她的时刻抛弃我。

斯佳丽环视围站在墓穴四周的人群，一股灼烫的怒火突然蹿起。他们之中没有一个像我这样伤心，没有一个比我受的打击还深。没人知道我有多爱她，但是玫荔知道，不是吗？她是知道我的，我一定得相信她是知道的。

话虽这么说，他们是决不会相信的，不管是梅里韦瑟太太、米德夫妇、惠丁夫妇，或是艾尔辛夫妇，他们全都不会相信。看看他们穿着丧服，像一群淋湿的乌鸦般地聚拢在印第亚和阿希礼身边。他们在安慰佩蒂帕特姑妈，尽管人人都知道她连烤焦一片面包这种小事都会伤心得哭肿眼泡儿。可是他们压根儿不会想到我比谁都更亲近玫荔，也更需要安慰。他们装得好像我不在场似的。根本就没人注意到我。就连阿希礼也不注意我。他明知在玫荔死后那肝肠寸断的两天中，我衣不解带陪同在侧、帮忙料理后事。他们都一样没心肝，印第亚甚至还向我哭诉求助：“斯佳丽，葬礼的事我们要如何安排啊？要准备多少来客吃的食物？棺木要去哪里订？护柩的人要去哪里请？墓地要选在哪里？墓碑上要刻些什么？讣文要怎么写？”现在他们全抱在一起抽泣、哀嚎。哼！我才不会让他们称心如意，看我无肩可靠、无胸可抱地独自哭泣。我千万不要哭。决不在这里哭。不要在这时候哭。只怕泪闸一开，势必一发不可收拾。等回到塔拉庄园，再畅快痛哭一场吧！

斯佳丽昂起头，咬紧冷得格格打颤的牙齿，强咽下喉中梗块。快了！等这一切结束，我就可以回塔拉庄园了。

斯佳丽支离破碎的生活中一些往事，全又在亚特兰大的奥克兰公墓内拼凑起来了。一座花岗岩高塔，灰色的石头上蒙着灰色的斑斑雨迹，那是缅怀那个一去不复返的世界的纪念碑，缅怀战前她年轻岁月中那个无忧无虑的世界的纪念碑。这就是南部邦联纪念碑，象征了南方从遍地飘扬鲜明战旗到遍地烽火残垣期间所展现的骄傲及莽勇的大无畏精神，也代表了许许多多南部邦联捐躯的英灵，包括她在童稚时期的朋友，以及在她只知穿

漂亮蓬裙参加舞会时期，死缠着她赐跳一支华尔兹或哀求一吻的公子哥儿。也代表了玫兰妮的哥哥，她第一个丈夫查尔斯·汉密顿，乃至所有在玫兰妮葬身的小土墩旁被雨淋湿的送丧人的父亲、丈夫、兄弟和儿子。

还有别的坟，别的碑。她第二个丈夫弗兰克·肯尼迪的墓碑也立在那里。还有一个小得可怜的坟，碑上刻着她最小的孩子，最疼爱的孩子的全名：欧仁妮·维多利亚·巴特勒，底下刻着小名：美蓝。

活的人、死的人全在那里，唯独她形单影只。似乎有一半的亚特兰大人来此哀悼死者。往昔进出教堂的亲朋好友，现在全聚拢在玫兰妮·韦尔克斯葬身的那个佐治亚红土墓穴周围，在寒雨无情吹打下，参差不齐地围成黑鸦鸦的一圈。

站在内圈的全是玫兰妮最亲近的人，不论是白人或黑人，无不以泪洗面，只有斯佳丽例外。老车夫彼得大叔、迪尔西与厨娘三人鼎足而立，将玫兰妮懵懂的儿子小博团团保护着。

亚特兰大的老一辈都来了，由寥寥无几的晚辈搀扶着。米德夫妇、惠丁夫妇、梅里韦瑟夫妇、艾尔辛夫妇，以及他们的女儿、女婿，还有唯一活下来的儿子，瘸腿的休·艾尔辛；佩蒂帕特姑妈和亨利伯伯这对斗了半世纪的手足冤家，在共同哀悼他们侄女的葬礼上，抛却了积怨。年纪轻轻，外表却似历尽沧桑、憔悴不堪的印第亚·韦尔克斯，瑟缩在人群中，以哀戚和愧疚的眼神凝视着她哥哥阿希礼。他和斯佳丽一样，独自伫立着，没留意到别人是否为他撑伞遮雨，茫然不觉是潮是冻，无法接受牧师的告别祷文，放入红泥墓穴的狭长棺木竟成定局。

阿希礼一身颀长的瘦骨，不见一丝血色，淡金色的头发几乎在一夕之间转为灰白，惆怅、苍白的脸和呆滞的灰眸显得空洞。几年的军官生涯养成他肃然站立的姿势，毫无知觉地静立不动。

阿希礼，曾是斯佳丽荒唐生活的中心与象征，为了爱他，她背弃丈夫，不顾他对她的爱，也不容自己对丈夫的爱，以至于无视曾属于她的幸福，这一切都该归咎她一心想独占阿希礼。现在瑞特已经走了。唯一在此代表他的，就是那把金黄色秋菊。为了爱阿希礼，她背叛了生平唯一的知己，对玫兰妮执拗的忠诚与爱情嗤之以鼻，现在玫兰妮死了。斯佳丽对阿希礼的爱也完了，因为她终于了解到爱他这一行为早已蒙蔽了爱的本质，可叹为时已晚。

其实她并不爱阿希礼，将来也不会再爱。玫荔虽然在临终前将阿希礼

托付给她，她可以名正言顺地拥有阿希礼了，也已答应玫荔要代为照顾他和小博，可是现在她已不再想要他了。

阿希礼是毁了她终身幸福的祸首，也是唯一留给她的私产。

斯佳丽孑然傲立，她与亚特兰大旧识间只隔着一道令人心寒的阴暗鸿沟，一度玫荔填补了这道鸿沟，才免得她受到孤立和排斥。伞下原该依偎着瑞特强壮的宽肩膀，现在却只有潮湿的寒风飕飕。

斯佳丽高昂着头，迎着寒风，浑然未觉地承受着，全部意志集中在这几句话上，那是支撑她的精神力量 and 希望：

快了！等这一切结束，我就可以回塔拉庄园了。

“瞧她那副德性！”一位面罩黑纱的女士，悄声对共撑一把伞的同伴说，“真是铁石心肠。听说她在安排葬礼期间，连一滴眼泪也没掉过。眼里只有工作，没心肝，这就是斯佳丽。”

“大家都说她对阿希礼心仪已久，”她的同伴小声回道，“你想他们是不是真的……”

旁人的嘘声打断了她们的对话，但是她们仍想着同一件事情。每个人都如此，没人会从斯佳丽那双幽暗的眼睛里看出丝毫悲恸，或在那身华丽的海豹皮大衣下看出任何心碎的迹象。

泥土洒落在棺木上的空洞声音，令人不寒而栗，斯佳丽握紧双拳，她想要捂住耳朵、尖叫、大吼，用尽任何方式堵住那种将玫兰妮掩埋在地下的可怕声音。但她终究只是痛苦地咬紧下唇。她不愿尖叫，决不。

打破庄严气氛的是阿希礼的叫声。“玫……荔！玫……荔！”那是受尽折磨的心灵发出的叫声，充满了孤寂与恐惧。

他像个刚失明的瞎子、踉踉跄跄地扑向泥坑，两手胡乱抓寻着曾经赐予他力量、现已静躺不动的小女人，却扑了空，只抓到寒雨汇集而成的银色水流。

斯佳丽看着米德大夫、印第亚和亨利伯伯，他们怎么不想想办法？怎么不阻止他？必须有人出面制止他！

“玫……荔……”

老天呐！他快送命了，他们还光愣在那里，眼巴巴地看着他在墓穴边缘摇晃不定。

“阿希礼！别过去！”她高声喝止，“阿希礼！”她开始拔腿往前奔

去，草地湿滑，跌了一跤，伞柄从手中滑脱，被风一吹就吹走了，卡在花丛中。她抱住阿希礼的腰，企图把他拉开，免得发生危险，却遭到抗拒。

“阿希礼！不要这样！”斯佳丽使劲压制他挣扎，“现在玫荔已经帮不了你了。”她粗声大嗓门的才唤醒如痴如聋、悲痛欲绝的阿希礼。

只见他愣住不动，双臂垂落身侧，低声哀吟，全身瘫入斯佳丽的臂弯里。就在斯佳丽被他的重量压得快支持不住时，米德大夫和印第亚才赶到，把他扶起。

“你可以走了，斯佳丽，”米德大夫说。“可没你的事了！”

“可是我……”她望了望四周的脸孔，巴不得再看场热闹的眼睛，毅然转身冒雨走开。人们纷纷往后退开，深怕被她裙摆上的红泥玷污似的。

决不能让他们知道她心里难过得很，她不会让他们知道他们能伤害到她。斯佳丽公然昂起头，一任雨水冲刷颜面，滴入颈项。她挺直背脊，抬起肩膀，撑到公墓大门别人看不见的地方，才攀住铁栏杆。她感到精疲力竭，头昏眼花，双脚站立不稳。

马车夫伊莱亚斯向她跑来，打开伞替垂头丧气的斯佳丽遮雨。斯佳丽不顾人家伸出手来替她打伞，径自走到马车前。进了丝绒软垫的车厢，她就倒在角落里，拉起羊毛围毯。她被自己刚刚的行为吓坏了，一路冷到骨子里。两三天前才答应玫荔要照玫荔以往那样照顾、保护阿希礼的，方才怎能在大家面前丢阿希礼的脸？可是她又能怎么样呢？眼睁睁看他投进坟墓里吗？她不能不阻止他。

马车轮一路碾压过深深的泥泞车辙，左右颠簸得厉害。斯佳丽差点跌落椅座，胳膊肘撞上窗槛，整条胳膊都痛得要命。

若光是肉体上的疼痛，她还挺得住。但最令她无法忍受的是长久以来受排斥的精神上的隐痛。现在虽一个人在马车里，还是不能尽情发泄。她一定要回到塔拉，那里有黑妈妈。黑妈妈会用那双黑色的手臂，把她紧紧拥入怀里，让她枕在胸前，她小时候就在这怀里诉苦。她可以窝在黑妈妈的臂弯里哭，哭掉内心所有的痛苦。她可以枕在黑妈妈胸前，让黑妈妈的爱治愈她受创的心灵。黑妈妈会抱她、爱她，分担她的痛苦，帮她渡过难关。

“快一点！伊莱亚斯！”斯佳丽下令说，“快！”

“帮我把这些湿漉漉的衣服脱掉，潘西，”斯佳丽对她的女仆命令

道，“快。”她的脸白得像鬼，绿眼珠看起来更绿、更亮、更吓人。小黑妞紧张得手忙脚乱。“我叫你快一点，听到没有？要是害我赶不上火车，我就拿鞭子抽你。”

潘西心里明白她的女主人不会这么做。蓄奴时代已成历史，她不属于斯佳丽小姐，不愿干，随时可以甩手不干。但是一看到斯佳丽绿眼珠里那种绝望、狂热的闪光，潘西就没了辙，信心大失，斯佳丽看起来是那种说到做到的女霸王。

“天气转凉了，别忘了收拾那件黑呢绒衣服。”斯佳丽望着敞开的衣橱说。黑羊毛、黑丝绸、黑棉布、黑色斜纹呢袍、黑天鹅绒。本来还在哀悼美蓝，现在又在哀悼玫荔。我应当再找些比黑色还要暗的料子做丧服，穿上身来哀悼自己。

但现在我不去想这个问题，再想下去，我会疯掉，等回到塔拉再想，在那里我才受得了。

“收拾你的东西，潘西，伊莱亚斯在外面等着。别忘了在袖子上别黑纱。我们可是从丧家踏出门的。”

大街汇集的五角场成了烂泥塘。各种双轮轻型马车、运货马车、四轮马车全都陷入泥淖，动弹不得。车夫咒骂雨，咒骂街，咒骂马，咒骂其他挡路的车夫。吼叫声、挥鞭声、人声四起。五角场总是车水马龙，行人匆匆，不时有人争吵、抱怨、谈笑。五角场充满了生命力、推动力、活力，喧腾不已。五角场是斯佳丽心爱的亚特兰大。

然而今天是个例外，五角场挡了她的道。亚特兰大正扯着她的后腿。我非得搭上那班火车不可，如果赶不上，倒不如死在这里算了；倘若回不了塔拉和黑妈妈身边，我准垮。

“伊莱亚斯！”她嚷道，“不管你抽死这匹马也好，撞死行人也罢，你一定要及时赶到车站。”

她花钱买来的马是最强壮的，马车是性能最佳的，雇来的车夫也是技术最高超的，什么都阻挡不了她。

她终于从容地搭上火车。

火车头轰然喷出一团白色蒸汽。斯佳丽屏住气，倾听火车轮转动的第一下咣当声，紧接着是第二、第三……声，车厢微微晃动，她终于踏上了归途。

就要回塔拉了，一切都会安然无恙。她先在脑海里勾勒出家乡的景致：风和日丽，晴空万里，白屋闪耀，白布帘从敞开的窗口飘出，窗外有茉莉的青翠绿叶和香郁白花。

火车出站时，急骤的豪雨刷打在她身旁的车窗上。没关系！塔拉的客厅里想必已生好炉火，扔在柴禾上的松果哔哔剥剥响，窗帘都拉上了，隔绝了外头凄风苦雨的世界。她将躺在黑妈妈柔软的大胸脯上，倾诉发生过的每一出悲剧。然后才有余力思考，理清每一件事情……

蒸汽嘶地一声，火车轮吱嘎一响，斯佳丽猛地抬起头。

已经到了琼斯博罗吗？连着两夜没合眼，甚至猛灌白兰地也无法平定紧张的情绪，她累成这样，怪不得一定是打过盹儿了。不是琼斯博罗，这一站是马虎镇，还差一小时才到琼斯博罗。不过至少雨是停了，前方甚至已经露出了一方蓝天，也许塔拉正艳阳高照呢！她在心中描绘着杉木环绕的车道、宽广的草坪、矮坡顶端矗立着她心爱的家园。

斯佳丽重重叹口气，大妹苏埃伦目前俨然以塔拉的女主人自居。哈！叫爱哭鬼还差不多。自小到大，苏埃伦只会像个可怜的小狗一样呜呜哀鸣。如今她有了自己的子女，个个都像母亲过去那样是小爱哭鬼。

斯佳丽的子女韦德和埃拉也在塔拉，她一得到玫兰妮去世的消息，就把他们送去给他们的保姆普莉西带。或许她该带他们同去参加玫兰妮的葬礼，好给亚特兰大那些三姑六婆多一个茶余饭后的话题，数落她这个做母亲的不近人情。爱说什么就让人说去吧！不过话说回来，假如玫荔死后那两天，多出韦德和埃拉这两个难缠的小鬼在身边，她可能无法熬过这几个可怕的日日夜夜。

够了，不想！就要回塔拉了，就要回黑妈妈身边了，她干脆不去想那些让她心烦的事。天晓得，不去扯上这些事，让我心烦的事情也够多了！我实在好累……她的头渐渐垂下，眼皮轻合。

“琼斯博罗到了，夫人。”乘务长说。

斯佳丽眨眨眼坐直身子。“谢谢。”

她在车厢里四下寻找潘西和她的行李。如果那黑妞敢到别的车厢溜达，我要活剥她的皮！唉，要是有人身份的女人出门不必人陪，该有多好，我自己动手可比下人帮忙有效率多了。潘西来了。

“潘西，到站了，把架子上的行李搬下来。”

离塔拉仅剩五英里路程，我马上就能回家了。家！

苏埃伦的丈夫威尔·本蒂恩在月台等她们。见到威尔开头一会儿总免不了要大吃一惊。斯佳丽倒是由衷敬爱威尔。她一向梦想有个兄长，就是威尔这样的人。他当然不是个穷白人，只是装了条木腿而已。人家决不会把威尔错当成上流人士，他确是下层阶级，错不了。但是不论跟他相处一会儿或分开，她总是将那点忘得一干二净，因为他这个人实在太善良、太好了。评论起哪个是上流社会的先生、小姐来，黑妈妈可是天底下最挑剔的了，连她都很看重威尔呢。

“威尔！”

威尔以他特殊的旋转步伐走向斯佳丽，她双臂搂住他的脖子，热烈拥抱他。

“哦！威尔，看到你我好高兴，我简直高兴得快哭了！”

威尔冷冷淡淡地接受她的拥抱。“我也很高兴见到你，斯佳丽。好久好久没见了。”

“是啊！好久了，快一年了！真不像话。”

“好像有两年了。”

斯佳丽顿时目瞪口呆。有那么久吗？难怪她的生活会搞得一团糟。塔拉一向是在她最失意的时候，给她新生命、新活力的泉源。她怎能离开那么久？

威尔对潘西做了个手势，然后朝停在车站外的运货马车走去。“我们最好快点上路，否则天黑以前赶不回去。”他说。“将就乘一下，希望你别介意，斯佳丽。既然我来到了城里，索性买了些日用品回去。”马车上堆满了大包小袋的东西。

“我丝毫不介意。”斯佳丽照实说。她正要回家去，只要能载她回家去，什么都行。“潘西，你爬到饲料袋上面坐。”

回塔拉的一长段路上，她和威尔一样保持沉默，一味沉溺在记忆里那片田园景色的宁静中。空气像洗过一样干净，午后阳光轻拂她的双肩。她就要回家了！塔拉会给她一个急需的避风港，有黑妈妈在，她就有办法重建瓦解的世界。马车一拐入熟悉的车道，她就探着身子，露出期待的微笑。

谁知这座房子刚呈现在眼前，她便不禁发出失望的叫声。“威尔！这是怎么回事？”

塔拉庄园的正面布满藤蔓，难看的绳子上挂满枯叶，四扇窗上的百叶